

臺中市潭子區弘富段 86 地號市場用地現況租賃邀標書

一、標的物

臺中市潭子區弘富段 86 地號市場用地，基地面積為 4,439.43 平方公尺，位於潭子區弘富街與弘福街交叉口。

二、目的：

本案地號位於潭子區弘富街與弘福街交叉口，鄰近停車場及弘文高中，周邊住宅建案遞增中(如久檜)，居民生活採買需求度高，本次租賃案本局規劃委託經營廠商辦理，引進廠商投資經營，以提供市民多元化型態經營場所，本案得標人應提供整齊、乾淨、明亮、便利及舒適之購物場地，以創意管理規劃經營，刺激社區居民消費，提升營運績效，俾利市場空間活化。

三、租賃內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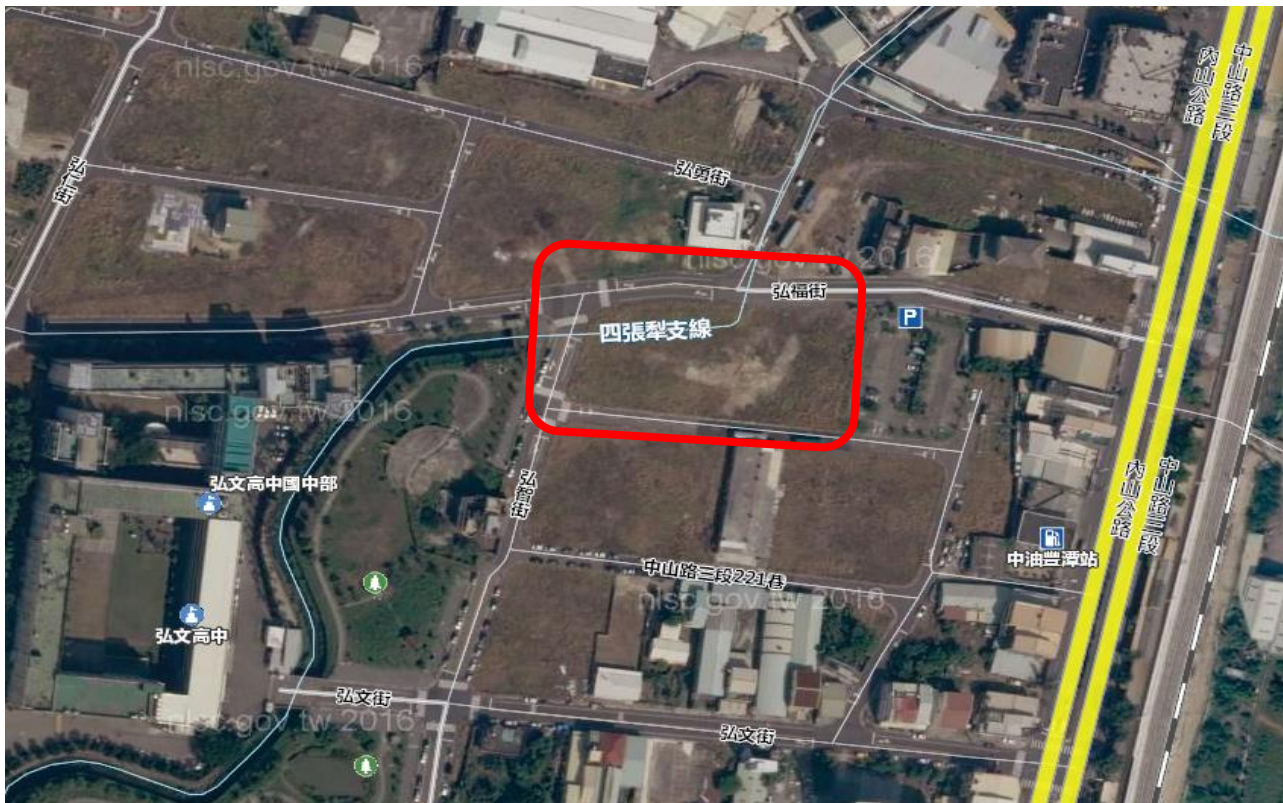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 本案預估租賃期間約 108 年 9 月 1 日 117 年 8 月 31 日，9 年，契約存續期間屆滿前 3 個月，廠商得以書面表示續約，符合下列續約條件之一，並經機關同意者，得續約一次，續租期間最長 9 年。
 1. 機關考核營運績效，平均分數 70 分以上者。
 2. 無違約情事或有違約經機關限期已改善者。
 3. 依市場現況，續約有利於現場管理或公共利益者。
- (二) 得標人因需要興建建築物時，應以機關為起造人，由得標人自行規劃並出資興建，且興建完竣後登記為臺中市有。
- (三) 得標人經營時，得劃分設置攤、鋪位、專櫃招商經營，但均不得將整體承租經營權利轉租、轉借或頂讓。但如涉及須辦理使用用途檢討變更，應由得標人依都市計畫法及建築法等相關法規自費辦理。

四、本案應給付履約保證金及租金：

- (一) 履約保證金：按得標之租金總額百分之十計算。

(二) 月租金：由投標人逕行報價，但不得低於月租金標價 5 萬 4,990 元整，低於此金額，視為不合格標，繳納方式以每 6 個月為一期。

潭子區弘富段 86 地號位置示意圖：

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，非正式文件，僅供參考。